附件：

2022年全年产值增长奖励

申报办事指南

一、政策依据

《关于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亦庄新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4.0版）》中第3条，支持工业企业增资扩产。对于产值20亿元以下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022年产值增速同比超过10%的，给予超过10%的增量部分1%的资金奖励，最高不超过300万元；对于产值达到20亿元（含）以上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022年产值增速同比超过3.6%的，给予超过3.6%的增量部分1%的资金奖励，最高不超过5000万元。单个企业奖励金额最低10万元（含）。

二、申报事项

2022年全年产值增长奖励

三、申报条件

（一）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二）在开发区（亦庄新城）进行注册、纳税并进行统计登记。

（三）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无重大行政处罚记录和刑事犯罪记录，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重大行政处罚是指罚款金额或者没收违法所得超过5万元（含）、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许可证件、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等处罚。刑事犯罪记录以人民法院作出审判并形成生效裁判文书作为界定依据。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信用中国共享的名单作为界定依据。

（四）产值20亿元以下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022年产值增速同比超过10%；产值达到20亿元（含）以上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022年产值增速同比超过3.6%。对于新注册、新增、新迁入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以2021年度统计数据为基数，如2021年无统计数据的同比基数按照2000万元计算。

四、支持内容及标准

（一）对于产值20亿元以下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022年产值增速同比超过10%的，给予超过10%的增量部分1%的资金奖励，最高不超过300万元；对于产值达到20亿元（含）以上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022年产值增速同比超过3.6%的，给予超过3.6%的增量部分1%的资金奖励，最高不超过5000万元。单个企业奖励金额最低10万元（含）。

（二）补贴金额以万元为单位，不足万元部分舍去。

（三）同一企业在兑现2022年全年产值增长奖励资金时需扣除2022年一季度产值增长奖励资金部分。

（四）单家企业享受奖励金额不超过该企业2022年区域经济贡献的50%。

五、申报材料及要求

（一）申报材料

1.2022年全年产值增长奖励专项申报表，在线填写；

2.企业营业执照，选取电子证照；

3.承诺书，下载模板填写,签字、加盖公章，彩色扫描上传；

4.银行账户信息，下载模板填写，加盖公章，彩色扫描上传；

5.企业2022年12月《工业产销总值及主要产品产量（B204-1表）》，加盖公章，彩色扫描上传；

6.企业2021年12月《工业产销总值及主要产品产量（B204-1表）》，加盖公章，彩色扫描上传。若无2021年报表，需提供说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二）打印纸质材料要求

收到打印纸质材料短信通知后，在3个工作日内从平台下载带水印全套申报材料进行打印，一式一份有序装订（整本首页、骑缝盖章），其中银行账户信息无需装订，加盖公章，一并递交至受理窗口。

六、办理程序

（一）**网上申报**：通过经开区官网政策兑现模块进入政策兑现综合服务平台，或使用360浏览器的极速模式登录网址：zcdx.kfqgw.beijing.gov.cn，注册登录后进行项目申报。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申请的，视为自动放弃。

（二）**初审**：经开区政务服务中心对申报主体提交的材料进行完整性审查，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告知申报主体补齐补正。

（三）**审核**：经开区营商合作局对申请材料进行实质审核。

（四）**线下受理**：申报主体在规定期间内从平台下载带水印的申报材料进行打印，并前往政务服务中心行政服务厅“政策申报”窗口提交纸质材料，工作人员核验，与网上提交材料一致的，予以收件；不符合的，当场告知材料补正要求。

（五）**确定扶持结果**：经开区营商合作局对审核通过的申报主体拟定兑现扶持奖励金额。

（六）**公示**：经开区营商合作局通过政策兑现综合服务平台对审核通过的申报主体进行公示。

（七）**资金拨付**：经公示无异议的，经开区财政审计局完成资金拨付工作。

七、主责部门

经开区营商合作局

1. 受理窗口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10号亦城国际中心裙楼二层政务服务中心行政服务厅“政策申报”窗口

九、申报时间

2023年2月28日至2023年3月14日

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政策咨询：

政务服务中心行政服务厅“政策申报”窗口，联系电话：010-67857687；010-67857878转4，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5:00。

经开区营商合作局，联系电话：010-67881585；010-67870195，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6:00。

技术支持：

联系电话：010-67857638，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6:00。

十一、收费标准

不收费

十二、特别说明

国家、北京市、经开区出台相关支持政策或已执行经开区入区协议相关政策的，从高不重复享受。